

辽宁省护理学会

辽护会字(2023)105号

关于召开辽宁省护理学会 第一次呼吸护理学术会议的通知

各市护理学会、有关单位、省护理学会呼吸护理专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

为积极推进健康促进国家战略，提升我省呼吸护理专业人才培养队伍建设和综合能力，为护理同仁搭建学术交流平台，经研究，决定于2023年12月8日—9日在沈阳召开辽宁省护理学会第一次呼吸护理学术会议，会议主题为“守正·创新·发展”。会议邀请国内知名专家交流呼吸护理领域新的理念、成果和经验，诚邀广大护理同仁参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内容

(一) 专委会成立会议

本次会议将同时召开辽宁省护理学会第一届呼吸护理专业委员会成立会议，请委员候选人于12月8日13:00准时参加成立会议，不到会者不予保留委员资格。

(二) 专题讲座及工作坊

1. 内科护理专业发展展望

2. 肺动脉高压病人护理
3. 氧疗的常见误区
4. 老年人多重用药管理
5. 急性缺血性脑卒中静脉溶栓护理指南解读
6. 2023 年中华护理学会老年人误吸的预防标准解读
7. 护理人员的压力与应对
8. 工作坊
 - (1) 气道廓清工作坊
 - (2) 气道吸入工作坊
 - (3) 吞咽障碍危险减低技术、噎食急救技术、助行器的应用

用

- (4) 微循环显微检查工作坊

二、参加人员

- (一) 辽宁省内各医院护理部主任、护士长及护理骨干
- (二) 辽宁省护理学会呼吸护理专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

三、其他事宜

- (一) 专委会成立会议时间及地点

1. 报到时间：2023 年 12 月 8 日 12:00—12:50;
2. 会议时间：2023 年 12 月 8 日 13:00—15:00;
3. 会议地点：沈阳北约客维景国际大酒店 4 楼纽约厅（沈阳市和平区同泽北街 35 号）。

- (二) 学术会议时间及地点

1. 报到时间：12月9日7:30-8:20;
2. 会议时间：12月9日08:30-17:00;
3. 会议地点：沈阳北约客维景国际大酒店7楼维景厅（沈阳市和平区同泽北街35号）。

（三）会务费

本次会议收取会务费550元/人（辽宁省护理学会会员500元/人，持在校学生证200元/人），参会人员住宿费、差旅费回单位报销。

（四）报名与回执

请参加会议人员于2023年12月6日前关注“辽宁省护理学会”微信公众号，点击“学术继教”—“会议报名”—选择参加的会议，按要求进行线上报名缴费。“辽宁省护理学会”微信公众号会员账号初始密码：123456，会后由辽宁省护理学会统一开具电子发票，10个工作日内发送至个人邮箱。

持学生证的在校生需在报到现场缴费。

（五）学分

本次会议授予省级I类继续教育学分3分，12月6日前须在微信公众号“医学电子书包服务号”“辽宁省护理学会第十九次内科护理学术会议”完成学分预约，预约成功并完成全部学习内容方可授予学分。

（六）住宿安排

会务组负责推荐，自行联系，费用自理。沈阳北约客维景国

际大酒店（沈阳市和平区同泽北街 35 号），标间及大床房 400 元/天/间（含单双早），酒店电话：（024） 8930 5555。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陆常玲

电 话：13704015625

联系人：辽宁省护理学会 贺亚君

电 话：13624042045

